

证券代码：836430

证券简称：移远通信

主办券商：大通证券

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31日上午9时在上海市徐汇区田州路99号13幢401A室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2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钱鹏鹤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【27,398,121.36】元，截至2015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【18,621,729.06】元。为促进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对2015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，也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详见公司同日公告报告及摘要的内容：《2015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2）及《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3）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我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尽职，能坚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现拟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我公司2016

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促进公司建立、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；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管理骨干、技术骨干的积极性，实现股东、公司和激励对象利益的一致；兼顾公司长期利益和近期利益，能更好的吸引、激励和稳定公司经营管理骨干、核心技术人才以及公司所需的其他关键人才，增强公司竞争实力，从而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，为股东带来更高效、更持续的回报，公司拟制定《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，详见公司同日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为进一步规范本公司运作水平，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详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(十一)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创高安防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

易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公司与股东创高安防之间 2016 年会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预计交易内容和金额，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《关于与创高安防 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董事李晨为创高安防实际控制人，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为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股东张栋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500 万元的借款，有效期一年，公司无需支付利息，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《关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7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董事张栋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、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；

议案内容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，编制和披露相关汇总表，提供真实、合法、完整的审核证据，详见《2015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2、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移远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4月5日